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NVESTMENT AND FINANCE GROUP LIMITED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6)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

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i>千港元</i>	
出售證券之所得款項總額	_	110,455	253,151
收益 山焦抹佐 <u>罗惠文</u> 財政次文文	<i>3(a)</i>	903	631
出售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 變現虧損淨額 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		(219,860)	(18,410)
未變現虧損淨額		(780,768)	(34,441)
其他收益 行政開支	<i>3(b)</i>	(3,428)	55 (6,365)
經營虧損 融資成本	5	(1,003,153) (1,582)	(58,530) (952)
除税前虧損 所得税	6	(1,004,735) 88,800	(59,482)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915,935)	(59,48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扣除税項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915,935)	(59,482)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8	40.57	3.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 • • • • • • • • • • • • • • • • • • •
	附註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三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資產 就收購投資支付按金			4,000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9	101,715	131,715
	-	101,715	135,715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10	270.002	1 205 2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1	270,993 103,900	1,305,365 135,952
流動稅項資產	11	38	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173	23,789
九亚人九亚 () [] []	-	72,173	23,107
		447,104	1,465,153
流動負債 應付保證金	12	23,540	55,190
應計費用	12	1,717	17,358
流動税項負債		1,717	23
	-		
	-	25,257	72,571
流動資產淨值	-	421,847	1,392,58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3,562	1,528,297
非流動負債			00.000
遞延税項負債	-		88,800
資產淨值	=	523,562	1,439,497
資本及儲備		114.002	110.002
股本 儲備		112,883 410,679	112,883 1,326,614
ти ди	-	710,079	1,320,014
權益總額	-	523,562	1,439,497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13	0.23	0.6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其香港總辦事處位於香港皇后大道中70號卡佛大廈1104室。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及投資控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編製,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本業績公佈所載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與其營運有關並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引致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方式及已呈報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已開始評估此等新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尚不可確定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其營運業績及財務 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收益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收益: 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股息收入 900 630 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 3 銀行及經紀賬戶之利息收入 1 903 631 其他收益: (b) 出售汽車之增益 55

4. 分部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主要來自投資控股之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董事認為,由於該等交易承受相同風險與回報,因此該等活動構成單一及唯一業務分部。管理層監控其業務之經營業績以便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鑑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性質乃投資控股,故就經營虧損提供業務分部分析意義不大。

地區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業務均於香港進行,而 本集團之所有收益亦源自香港。因此,在此概無呈列地區分類分析。

鑑於本集團經營業務性質乃投資控股,按本集團確定,本集團並無有關主要客戶這方面的資料。

5. 經營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重事酬金		
- 袍金	600	667
- 其他酬金	124	128
總董事酬金	724	795
員工成本		
一薪金	614	1,416
- 退休褔利計劃供款	27	42
總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641	1,458
投資經理費用	480	480
有關辦公室之經營租約付款	67	38

6. 所得税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遞延税項抵免 88,800 -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各六個月本集團均無估計應課税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約915,93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48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2,257,666,000股(二零一六年:1,891,939,224股)計算。

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主要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	
	_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止
				佔本集團	佔本集團	六個月的
		佔所持實際		投資組合的	資產淨值的	公平值增益
		權益百分比	公平值/市值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虧損)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Peak Zone Group Limited	a	25%	51,000	13.68%	9.74%	-

附註:

(a) Peak Zone Group Limited (「Peak Zone」)為一家私人有限責任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應用程式。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Peak Zone 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淨溢利為1,272,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其權益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5,816,000港元。本集團無法對Peak Zone 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施加重大影響。因此,於Peak Zone 的投資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10. 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三月三十一日千港元千港元(未經審核)(經審核)

1,305,365

270,993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該等上市證券之公平值乃按報告期末之所報市場買入價釐定。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持作買賣之主要上市股本證券的詳情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截至	
				儿士生 田	/ 上十年 団	二零一七年
				佔本集團 投資組合的	佔本集團 資產淨值的	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
	附註	股份代號	公平值/市值 <i>千港元</i>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公平值虧損 <i>千港元</i>
成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	a b	8352 802	114,579 26,640	30.74% 7.15%	21.88% 5.09%	119,032 22,687

附註:

- (a) 成安控股有限公司(「成安」)主要業務乃作為分包商於香港及澳門提供混凝土拆卸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成安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溢利為3,560,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成安之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98,255,000港元。
- (b) 中國錢包支付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錢包」)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識別及RFID產品及解決方案服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錢包之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虧損為176,783,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錢包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654,906,000港元。

1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其他應收款項* 已付按金	103,880 20	135,937
財務資產預付款項	103,900	135,941
	103,900	135,952

^{*} 其他應收款項乃因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而產生之應收代價。

12. 應付保證金

應付保證金指上市投資買賣產生的須按要求償還的保證金貸款。本公司並無就應付保證金披露賬齡分析。鑑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董事認為賬齡分析並不會提供額外價值。

13. 每股資產淨值

每股資產淨值乃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載之資產淨值約523,562,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39,497,000港元)除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257,666,000股(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257,666,000股)而得出。

在編製本中期業績公佈過程中,本公司已重新評估税項撥備並認為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結轉的遞延税項負債約88,800,000港元須計入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表。因此,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每股資產淨值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日刊發的資產淨值公佈中所列的0.19港元增至本中期業績公佈所列的0.23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期間出售證券所得款項總額約110,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3,200,000港元)。本集團亦錄得收益增加,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00,000港元增至本期間約900,000港元,增幅約為43%。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9,500,000港元增至本期間915,900,000港元,增加約14.4倍。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虧損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由於上市投資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2,800,000港元增至本期間的約1,000,000,000港元所致。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為約523,6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439,500,000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資產淨值減少亦由於上述本期間上市投資虧損約1,000,000,000港元所致。

本集團每股資產淨值為約0.23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0.64港元)。

投資回顧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主要投資如下:

投資概述

上市股本 271,000,000港元於29間公司上市股份的投資組合

非上市股本證券 101,700,000港元的四項直接股本證券投資*

合計 372,700,000港元

*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出售於一間信貸公司的非上市投資,代價為50,000,000港元,與購買成本相同。此外,本集團收購一間非上市證券公司的28%股權,代價為20,000,000港元。

本期間內,本集團的投資組合主要包括香港及中國非上市證券及上市證券。本公司投資組合之價值約為372,700,000港元。

整體而言,本公司對投資組合進行精心管理並使其充分多元化以最大程度降低本集團在任何單一行業的投資過分集中而產生的商業風險。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對財務資產價格風險,原因在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為管理財務資產投資所產生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倘本集團所持作為持作買賣之財務資產之相關投資之財務資產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上升或降低5%,則本集團本期間之虧損將增加或減少約11,3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4,500,000港元)。倘若本集團所持作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相關投資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上升或降低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則本集團之權益將增加或減少約5,1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600,000港元)。

前景

我們預期全球市場將繼續面臨更大挑戰且充滿不確定性,發達經濟體正開始顯現 復甦跡象,惟發展中經濟體亦呈現調整趨勢。與此同時,中國亦面臨經濟增長方面 的不確定因素,經濟結構在中長期轉型過程中發生了重大變動,風險及機遇並存。

董事在管理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及制定投資策略方面將繼續採取審慎態度。鑑於中國對全球經濟之影響與日俱增,本集團仍將主要以中國經濟為重心。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可帶來優秀回報而風險在本集團投資組合內屬可接受之投資機會。

本公司將考慮投資於若干具有巨大潛力之非上市證券及上市證券,務求進一步分散市場風險。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資本架構

本期間內,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資本活動。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股本維持不變,包括2,257,666,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的已發行股份。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應付保證金約為23,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55,2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2,2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3,800,000港元),主要為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存款。本期間,本集團的現金淨額大幅增加。

就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就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 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本集團之重大投資為計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及10所詳述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持作買賣財務資產的主要可供出售投資及上市投資。

除該等主要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價值超過本集團資產淨值5%的投資。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總計息負債/總權益)為4.5%(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3.8%),董事會認為該比率維持在健康水平。

外匯波動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其對位於中國公司之投資,該等投資由其內部提供資金。 為減輕貨幣波動之潛在影響,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在必要時使用適當 的對沖工具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外幣對沖合約。於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完成的外幣對沖合約(二零一七年三月 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就應付保證金抵押約37,600,000港元之上市證券(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71,900,000港元)外,本集團之資產並無任何形式之法定抵押。此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購買、出售及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的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惟對守則第A.2.1條、第A.4.1條及第A.6.7條有所偏離。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守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主 席與行政總裁之責任應清晰區分並以書面列明。董事會正在切實可行的前提 下盡快物色適當人士以填補本公司行政總裁之空缺。

(B) 委任及重選董事

根據守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委以特定任期,並接受重選。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均無委以特定任期。由於本公司全體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8條之規定輪值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嚴格程度不遜於守則所訂明者。

(C) 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守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若 干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由於須處理其他事務而未有出席於二零一七 年九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 守則。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集團確認,全體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標 準守則所載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會計慣例,及有關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財務報告、資源充裕性、員工資格及經驗等討論事項。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之刊發

本業績公佈乃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hnif.com)刊登。二零一七/一八年中期報告將寄發予股東,及適時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投融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非執行董事廖錦添先生、吳祺先生 及方安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東全先生、劉曉茵女士及韓亮先生組成。